

2023 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部 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概况	4
一、 部门主要职责.....	4
二、 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 收入决算表.....	7
三、 支出决算表.....	9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8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8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6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65
第六部分 附件	69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辖区内公共市政设施、道路日常维修维护管理、道路（含风景区段三环线）清扫保洁、直管公厕保洁管理、公共水域打捞、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理、垃圾分类、绿化养护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本级）。

本单位下设六科一室：办公室、市政科、环卫一科、环卫二科、绿化科、质检科、建设科。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在职实有人数 27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7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7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9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75.9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8.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2.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696.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3.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70.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370.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370.75	总计	62	13,370.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3,370.75	13,370.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12	378.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12	378.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52	256.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60	91.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	3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30	182.30						
21004	公共卫生		29.34	29.3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9.34	29.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6	152.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4	49.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93	103.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96.92	12,696.9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90.66	7,590.6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90.66	7,590.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30.27	4,330.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30.27	4,330.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5.98	775.9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75.98	775.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41	11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41	11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82	75.82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9	13.39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0	2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3,370.75	1,424.30	11,946.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12	378.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12	378.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52	256.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60	91.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	3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30	152.96	29.34					
21004		公共卫生	29.34		29.3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9.34		29.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6	152.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4	49.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93	103.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96.92	779.80	11,917.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90.66	779.80	6,810.8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 590. 66	779. 80	6, 810. 8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 330. 27		4, 330. 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 330. 27		4, 330. 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5. 98		775. 9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75. 98		775. 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 41	113. 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 41	113. 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 82	75. 82				
2210202	提租补贴	13. 39	13. 39				
2210203	购房补贴	24. 20	24. 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59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75.9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8.12	378.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2.30	182.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696.92	11,920.93	775.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3.41	113.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70.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70.75	12,594.77	775.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370.75	总计	64	13,370.75	12,594.77	77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 计	12,594.77	1,424.30
208	208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12	378.12
2080502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12	378.12
2080506	2080505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52	256.52
210	210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60	91.60
2100410	210041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	30.00
21011	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		182.30	152.96
2101102	2101102	公共卫生		29.34	29.34
2101102	210110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9.34	29.34
2101102	210110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6	152.96
21011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4	49.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93	103.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20.93	779.80	11,141.1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90.66	779.80	6,810.8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90.66	779.80	6,810.8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30.27		4,330.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330.27		4,330.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41	11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41	11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82	75.82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9	13.39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0	2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3.05	30201	办公费	4.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6.62	30202	印刷费	0.3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78.17	30205	水费	0.3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60	30206	电费	5.7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89	30207	邮电费	4.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7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9	30211	差旅费	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0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7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5			
30302	退休费	236.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3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6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7			
人员经费合计		1,375.74	公用经费合计					48.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75.98	775.98		775.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5.98	775.98		775.9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5.98	775.98		775.9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75.98	775.98		77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我部门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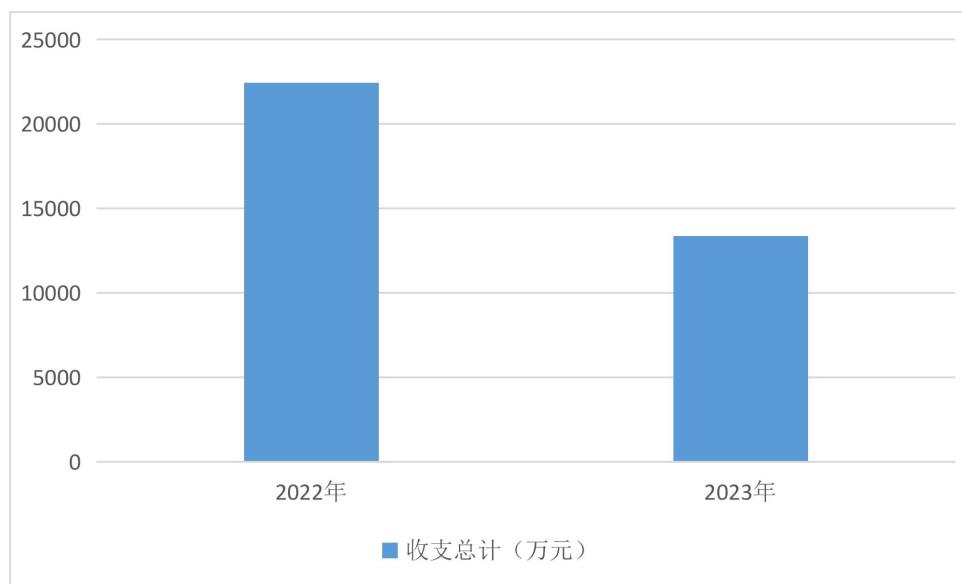
说明：我部门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3370.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061.91 万元，下降 40.4%，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东湖绿心交通综合提升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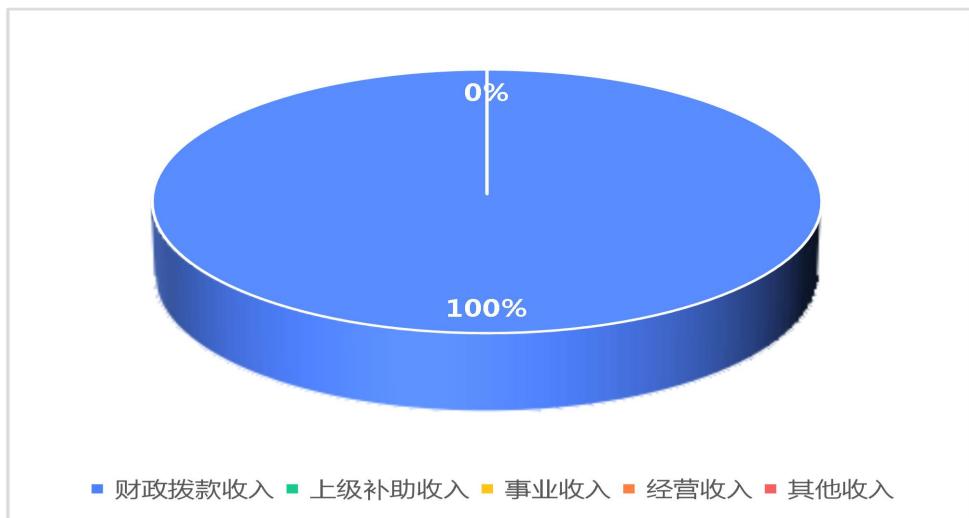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3370.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9061.91 万元，下降 40.4%。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东湖绿心交通综合提升工程）。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370.7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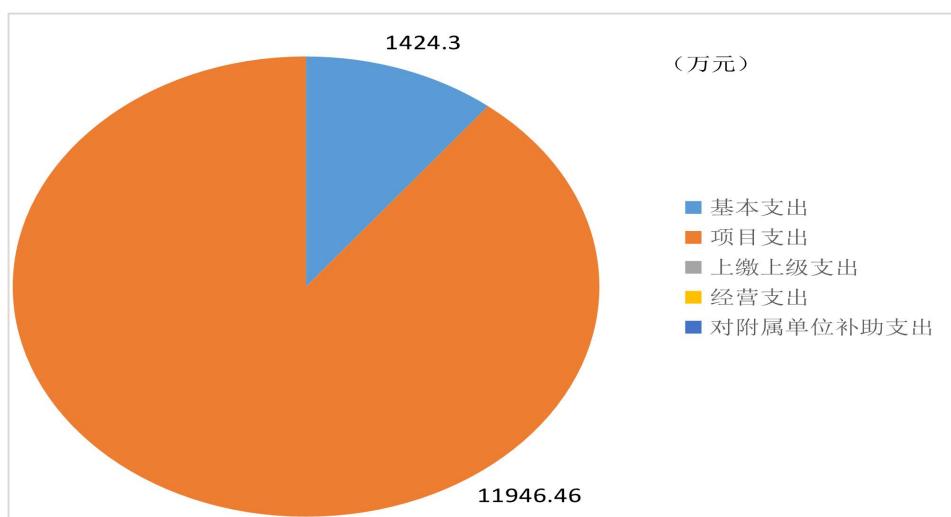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3370.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9061.91 万元，下降 40.4%。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东湖绿心交通综合提升工程）。其中：基本支出 1424.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65%；项目支出 11946.4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3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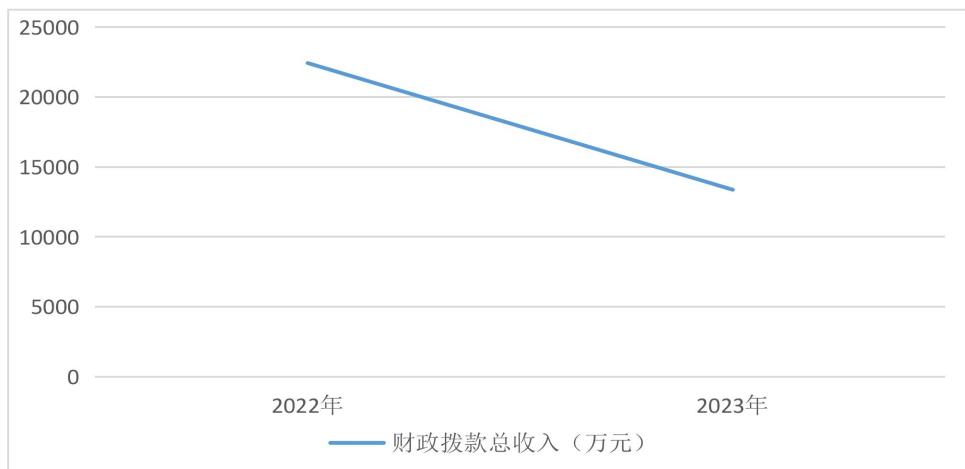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370.7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061.91万元，下降40.4%。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东湖绿心交通综合提升工程）。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594.77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927.33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加支出及新增追加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5.98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9989.24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东湖绿心交通综合提升工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594.77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2%。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27.33 万元，增长 7.95%。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加支出及新增追加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594.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78.12 万元，占 3%。主要是用于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82.3 万元，占 1.45%。主要是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11920.93 万元，占 94.65%。主要是用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13.41 万元，占 0.9%。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28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9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8%。其中：基本支出 1424.3 万元，项目支出 11170.4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经费 29.34 万元，主要成效支付以前年度疫情防控经费；市政设施日常维护及清扫保洁 6810.86 万元，主要成效日常景区道路维修、排水设施维护、道路清扫保洁、公共水域打捞、绿化养护管理、道路交通治理提升等；清扫保洁 4330.27 万元，主要成效生活垃圾清运、公厕管理维护、道路清扫保洁等。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38.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3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支出政策性增长。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6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预算，政策性增长。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

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3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此项目年初预算不属于我部门编制，项目支出为追加疫情防控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9.04万元，支出决算为49.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03.93万元，支出决算为10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349.76万元，支出决算为759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排水设施维护项目预算执行率为69.8%，2022年第二季度我部门与武汉旅联东湖物业有限公司的多个排水运维项目合同到期后一直与区水务管理局沟通，但是并没有及时收到该项目新的委托，所以我部门无法开展招投标工作。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4343.07万元，支出决算为4330.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1%。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5.82万元，支出决算为7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年初预算为13.39万元，支出决算为13.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4.2万元，支出决算为2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2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75.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48.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75.98万元，本年支出775.9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75.98万元，主要用于军运会项目相关保障线路城市家具、景观艺术照明、道路维修改造、建筑立面整治、马拉松赛道及高铁周边

景观提升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已完成公务用车改革，未保留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已完成公务用车改革，未保留公务用车。截止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当年无

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属于非参公管理的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58.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2.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0.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52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817.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2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40.5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6.5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7.7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80.6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6.9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共有车辆 6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

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11141.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74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为完善我部门以后年度部门预算及项目预算编制和支出安排提供了参考；增强了部门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为提高业务及财务管理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和安全以及效率和效益提供了帮助。

1、前期准备

（1）组织我部门全体人员学习本次绩效评价的相关政策文件以及区财政局下发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根据我部门的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工作安排，结合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听取业务科室对项目收支、业务管理、财务管理、职能职责履行、具体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完成等情况的汇报。

2、组织实施

（1）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东景财[2022]1号）规定，结合我部门的实际情况，确定工作方案、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2）通过内、外部两个途径收集、整理、归集；分析、

检查、核实相关评价资料，包括财务会计记录、各项工作记录和台账，以及外部调查、访谈等。

3、分析评价

从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通过定性或定量两种方式，对项目的绩效实施分析评价，对照指标体系和标准评分，并通过文字和表格等记录工作过程和结果，最后形成自评报告。

我部门按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完成了城市环卫管理和市政建设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

（二）部门（单位）整体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3370.75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我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有序、合规，预算内容明确且较为详细；绩效目标设定与我部门职能职责相关性强，目标设置合理、明确。2023年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1. 利用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时机，组织以中央规定书目和自选内容为重点，在认真抓好党员干部自学的基础上，固定时间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开展专家辅导授课，集中研讨人人谈体会、重点发言全覆盖。通过系统学习和强化教育，全体干部党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的自觉性显著增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补钙强体、强心健脑的劲头越来越足。

坚持梳理学习认识、调研发现和个人查摆的问题，及时形成问题清单，班子成员牵头负责，科室具体负责，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督促落实。坚持开门搞教育，通过组织座谈、个别访谈等形式，面对面征求意见建议，明确了整改努力方向。

结合查摆的问题，制定了专项整治方案和突出问题整改方案，坚持边学边查边改，有力推动了上级决策部署的落地落实，促进了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 市政管理项目，加强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并处置道路病害，确保行车安全。截至目前对全区车行道维修 1977 平方米；人行道维修 1248 平方米；站卧石维修 320 米。及时做好管辖的 11 座桥梁的日常巡查、维护工作，保障桥梁安全运行。巡查桥数量 1879 座次，巡查 560 人次，215 车次，未发现辖区内桥梁存在安全隐患。完成了黄鹂路、团山路、喻家湖路、植物园路、沙湾南路 5 条道路架空管线容貌整治提升工作，处理问题井盖约 1013 个，处置散落架空管线 82 处，处理歪斜、破损、老旧路名牌共计 5 个。

东湖景园旁铺设完成长 15.5 米，宽 1.4 米，面积 21.7 平方米的便民路。出动人员 6 人次、车辆 3 台次、完成青王路人行隔离桩增补工作，共计增补安装隔离桩 45 个，确保了市民出行安全。针对景园周边联盟路人行道步砖损毁问题，开展了为期 1 个月的整治提升工作，此次维修共计出动人员 85 人次，车辆 29 台次，硬化路面 2131.5 平方米。针对汉马赛道东湖南路、二环线、红庙立交桥下沿线启动了道

路维修保障工作，出动人员 43 人次，车辆及设备 21 台次，维修道路面积 192.5 平方米，有力保障汉马赛事的安全顺利进行。5、出动人员 62 人次，车辆 17 台次，硬化翻新湖光村黄家大湾村湾道路 680 平方米。完成了九女墩东侧掉头合流进东湖隧道交通组织优化工程。

3. 排水设施维护项目，每天安排专人对辖区道路的市政雨污排水设施进行清淤维修，并配备潜水泵、发电机、下水衣、防毒面具等工具，遇到排水管网堵塞、漫溢等问题，就地及时解决。在防汛排渍工作中，严格按照区防汛指挥部工作要求，成立了防汛排渍抢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防汛预案，组建了防汛排渍抢险队伍，开展了防汛排渍抢险实战演练；汛期实行 24 小时值班、巡查机制，做到了政令畅通，应急处置行动迅速，及时疏通排除市政道路设施渍水。截至目前处理市政管网疏通应急突发事件约 55 起；累计疏通地下管网 308 千米；清理管道淤积共计 618 千米；更换青王路、青化路、落雁路等主次干道上、南望山西路、八一延长线等路段雨污水井盖共计 380 块，累计出动 5105 多人次，出动各类作业车辆 1350 车次。指导、监督外包公司对污水泵站的维护工作，根据标准定期对维护完成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和验收。确保了辖区桥梁社区及新磨山社区、梨园、珊瑚苑、森林公园、红庙立交等 35 座泵站及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4. 为提升东湖风景区交通承载能力，改善交通秩序和停车问题，所实施的编制《东湖风景区交通提升及近期实施规

划项目》，2023年3月17日，市政处联合风景区规划分局、区建设局等部门组织召开了《东湖风景区交通提升及近期实施规划方案编制服务项目》专家评审会，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评审，下一步等待管委会对该成果进行确认。

5. 道路交通危险路段治理项目包括青王路、青化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警示设施等内容。工程施工范围为青王路(武大铁路~严西湖隧道)全长4.92km,为双向四车道。道路治理措施有：重新施划标线，在无信号灯控制的行人过街处增设减速震荡标线；在重要节点的花坛开口处增设机动车、非机动车标志；在视线不良的行人过街处增设太阳能爆闪灯。青化路(青王路~老黄家大湾服务站)道路全长0.86公里，为双向4车道。道路治理措施有：路段重新施划标线；路段增设2套违停抓拍设施；路段增加中央隔离护栏，端头增设防撞桶等。本项目主要施工工程量包括：电子监控2套、显示屏2套、标牌16套、护栏564米、爆闪灯12套、防撞桶5套、隔离柱72个、标线施划4200平方米、标线清除470平方米。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经过监理的严格监督检查，各工序控制良好，各项检测结果合格。本项目数量指标合格，项目验收合格，项目完成及时率合格。具有一定社会效益指标，符合群众日常出行要求，改善了交通出行环境；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满意度，令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较好的完成了各项指标。

6. 完成了《省博物馆周边管线迁改和环境整治项目》的报审工作，本工程包括省博物馆院墙外边坡改造和省博路电

力、通信管线迁改等内容，该项目结算审计已完成。

7. 生活垃圾日均转运量 130 吨，每月对外包公司进行月度考核及指导，督促外包公司按市城管委要求及时将生活垃圾送至指定处理厂进行处理。要求梅园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内垃圾要日产日清，车辆每次回站后，督促作业人员及时将车厢排污口冲洗疏通，确保密封良好、不漏撒，不得造成道路的二次污染。组织作业人员定时定量的投放“除四害”药物。定期对梅园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检查，保证垃圾中转站及垃圾收集站的安全运行。

为贯彻落实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工作，我区制定了《2023 年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实施方案》、《3 个小区、3 个单位的示范工作目标任务实施方案》，对 18 个社区、55 个小区以及 29 家公共机构、13 家公共场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推广工作，小区覆盖户数达到 38210 户，已完成垃圾分类全覆盖。开展了 134 次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党员干部带头活动 44 次，在纸媒，楚天都市报、湖北日报等主流媒体宣传 7 次，新媒体(抖音、微信号、微博等)发布宣传活动 214 次，武汉垃圾分类微信小程序宣传 242 次。已完成建设 3 个示范小区、3 个示范单位的目标任务。示范小区分别为景园 B 区、园林技校小区、新武东二期小区，示范单位分别为磨山管理处、华侨城小学、崇文外国语学校。我区按照市垃圾分类专班要求计划对示范小区投放点进行升级改造，完成升级改造 14 个，其中景园 B 区 12 个，新武东二期 1 个，园林技校小区 1 个。本月在示

范小区开展了 5 次宣传活动，示范单位开展了 2 次宣传培训活动。园林技校小区设置了 1 座垃圾房和分类垃圾亭，新武东小区设置了大件垃圾存放点，景园 B 区设置了 1 处大件垃圾存放点，1 座垃圾房。示范单位分类设施，分别设有当对应的分类容器，公示牌齐全，有固定的宣传设施，崇文外国语学校配置一座垃圾屋，华侨城小学设置了垃圾集中转运点。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分类专班组织外包公司每天定人定点收集运输，我区共有 6 台厨余垃圾车收运垃圾，采取直运模式送往星火焚烧厂处理，日平均进场量约 16 吨，全力推动生活垃圾处理处置体系高效运转，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和无害化处置。为了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无废城市”和“垃圾分类”的要求，加强本项目垃圾清运管理，确保生化一体机工作正常有序运行。我单位高度重视，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厨余设施就地处理工作，2023 年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量达到 2152 吨，零起安全事故发生。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项目实施，将有机废弃物发酵为无害化有机肥料，实现变废为宝、绿色循环，减少垃圾终端处理量，最终实现有机废弃物的低成本、高质量的资源化利用。通过垃圾分类工作专班及各外包公司的共同努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稳步推进，预期完成了年度绩效工作目标。

8. 严格落实“精细化环卫”要求。改进环卫作业方式，严格作业标准，全年共计出动作业人员约 23000 人次，水车约 7500 台次，清扫车约 2100 台次，小型三轮作业车约 3700 台次，加强对重点路段、薄弱点位的作业强度，道路面貌焕

然一新。针对武东路、雁中路，青王路、青化路、武鄂高速等城市出入口道路，出动 12000 人次，各型作业车辆 1950 台次，突出路面、绿化带等重点部位的深度清洁。按照街区范围内道路、无杂物、无积泥、无渍水标准。清运垃圾约 206 吨，冲洗车行道、人行道灰带约 3310 处，清理卫生死角 590 处，清理白色垃圾及废弃物约 1979 处，整治乱堆乱放 512 处。我单位管辖 136 座城乡公厕三方平台总平均分达到 99.66 分，每日实时对平台检查情况进行查看，积极对需整改问题进行整改并及时回复，查漏补缺。持续做好厕所日常全面预防式消毒工作，切实将消毒工作落到实处，据统计 2023 年厕所内部消毒 138320 余次，84 消毒液使用量为 1730 余 KG；加强保洁人员防护措施，要求保洁人员上岗作业期间均佩戴好口罩、手套等防护工具，保障好人员安全。2023 年对 136 座厕所共计巡查 23450 余次，其中清理小广告 70 余张，督促添加毒饵 210 余处，督促规范摆放工具 120 余处，加固制度牌、标识牌等设施 166 余处；抽排人员根据每日实际情况错峰抽排，针对人流量较大的公厕，每日抽排一次，确保无满溢，保障各公厕正常运行及使用，全年累计抽排约 5370 约车次有效提升厕所服务品质。公共水域打捞项目，平均每日出动保洁人员 95 人、船只 35 条进行风景区内全湖巡查，保洁员按责任区域完成好工作任务，做到每天保洁、岸线无垃圾、水面无漂浮垃圾等漂浮物。平均每日出动 10 名巡查员对全湖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整改。2023 年全年重大保障 23 次，保障期间根据保障路线增加巡查及船只保

洁频次和时间，并成立突击应急小组 10 人处理应急任务。防汛期间，安排专员每日对新沟渠口帘，筲箕湖至东湖港口帘、苗圃口帘、小潭湖白马驿站附近排口、庙湖排口等重要排口进行检查，发现排污现象及时处理，并安排保洁人员清理每个口帘附近杂物、垃圾等，保障汛期期间口帘流水畅通。

9. 景区社会道路绿化日常养护工作中，组织出动约 12000 多人次累计修剪辖区主次干道行道树近万余株，修剪绿篱面积达 20 万平方米，打草近 70 万平方米。清理绿带白色垃圾垃圾 1000 立方米。夏季高温期间，出动人员 3000 余人次、水车 1200 余台次、水泵 300 班次，用水量约 15000 余吨，确保了浇透浇足，植物存活及叶面始终可见本色。汉马保障期间累计用工人数 150 人次，水车用水 200 吨，冲洗法桐 400 余株，修剪法桐枯枝断枝 80 余处，更换花卉 5500 盆，海桐 2000 株，桃叶珊瑚 1000 株，草坪 150 平方，麦冬 50 袋，清杂 5 车，升降车一台班。在国庆前后安排草坪套播工作，套播草籽以黑麦草为主，在东湖路隙地、二环线、老年大学附近小游园、东湖宾馆、东湖南路、鲁磨路、八一路、团山路、青王路及归雁一路等路段，套播面积约 2 万余平方米。重点做好行道树涂白工作，在 12 月下旬前完成，对植株的病虫害多加重视，以刮植被表皮和虫蛹的方式来清除病虫害，同时辅以石硫合剂进行树干涂白，全区累计涂白苗木上万株。在全年的病虫害防治工作中，完成了东湖南路、八一路、飞雁路、二环线沿线、联盟路、鲁磨路、青化路及青王路等路段的蚜虫及网蝽防治工作；同时对省博路、南望

山西路及二环线的天牛虫害进行了物理防治与化学防治，效果较为显著；在此基础上对我区范围内白粉病积极采取措施防治，已累计打药防治 50 余次、出动药车 30 余次，覆盖各类树木 4 万余株。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景区道路、城市桥梁维护资金预算有限，难以按照规范要求对辖区桥梁实施相应的养护工作，只能对一些较小的病害进行修补，无法达到彻底整治病害的目标。

2. 2023 年排水设施维护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69.8%，之所以执行率偏低是因为 2022 年第二季度我处与武汉旅联东湖物业有限公司的多个排水运维项目合同到期后一直与区水务管理局沟通，但是并没有及时收到该项目新的委托，所以我处无法开展招投标工作造成。

3. 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还有待提高。原因是我市部分老旧小区居住人群年龄较大，对垃圾分类工作模式接收程度较弱，导致对这类人群的宣传工作受阻，社会知晓率提升不明显。其次是还有少数人群早出晚归，和垃圾分类宣传员入户上门宣传时间错峰相对，所以存在少数遗漏的情况。

4. 垃圾分类智能设备正常运行率未达标，设备超负荷运转，偶尔会导致机器使用故障。

5. 绿化养护项目预算执行率虽较高，但整个项目投入成本偏低，导致养护工作的积极性不高。主要原因有：第一，目前我处园林工程绿化养护资金相对偏低，很容易忽视景观

工程后期对绿化养护工作的投入，从而导致绿化养护工作缺乏效率，工作质量只能勉强达到标准；第二，养护环境周边存在客观不利因素。在青王路龚家岭段及青化路养护管理过程中，由于周边渣土车运输频繁，导致该处绿化带叶面常年被灰尘覆盖，反复冲洗整改取得的效果也不理想。这些都使得景观工程的维护工作难以较好开展，缺乏实质积极性因素。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培训是工作人员提升自身专业素质和拓宽知识面的有效方法，加强市政维护管理人员和一线人员的专业技术培训，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
2. 道路、桥梁维护质量的提升不能脱离资金的支撑，要增大资金、专业技术人员的支撑力度，认真进行规划及分配，保证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3. 垃圾分类项目宣传充分挖掘社区亮点特色，要在示范小区经验上，重点打造垃圾分类品牌社区，取长补短，各尽所长。社区用特色和亮点引领居民，打造社区品牌效应。
4. 加大宣传队伍建设，开展特色宣传活动。采用更加灵活多样的方式来开展宣传活动，进而带动更多群众主动参与到垃圾分类工作中来。
5. 定期检查和保养设备，建立设备报警系统，确保设备及时正常运转。专班将以定期检查和随机抽查的检查模式，根据检查结果对相应外包公司进行考核。
6. 提高园林养护意识，尤其是必须加强各有关单位和市

民的绿化养护意识，要求相关工作人员能够明确自己的养护管理任务，并在工作中提高积极性；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是保证工作顺利进行的前提，通过管理制度，严格掌握景观养护质量，提前设计养护方案，实行分区负责制，工作分配到相关责任人，确保园林工程绿化养护管理秩序。

7. 开展道路不洁专项整治工作，深化日常清扫保洁力度。做好“城市客厅”“席地而坐”等示范片区创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湖面保洁品质，增加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特别是湖面针对性及季节周期性问题。

东湖市政管理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东湖市政处 填报日期：2024年7月5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		1424.29		项目支出总额		11946.4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3370.75	13370.75	100%	20
年度目标1： (16分)		景区道路维修、排水设施维护、党建经费、后勤保障经费、其他应急处理、道路交通治理提升				
年度 绩效 指标1 (16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道路维修、桥梁维护、 附属设施		78条道路 11座桥梁 3类附属设施	78条道路 11座桥梁 3类附属设施	0.2
		泵站及污水处理设施		25个	25个	0.2
		市政管网项目		2个	2个	0.2

		物资数量	以合同规定为准	以合同规定为准	0.2
		组织党员开展红色学习活动	2次	2次	0.2
		保障员工就餐	68人	68人	0.2
		应急处置率	100%	100%	1
		规划面积	28.84 平方公里	28.84 平方公里	0.2
		维护路段长度	4.92 公里	4.92 公里	0.2
		拆除 10kv 电缆	660 米	660 米	0.2
	质量指标	达到养护标准	100%	100%	0.5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5
		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	100%	0.5
		为职工提供每日必须营养、食品安全	100%	100%	0.5
		食堂就餐环境卫生	100%	100%	0.5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	100%	0.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95%以上	95%以上	0.5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党建活动	100%	100%	0.5
		早餐 7: 30-8: 20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0.5
		中餐 12: 00-13: 00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0.5
		及时响应率	100%	100%	0.5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0.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预算执行率≤100%	95%≤预算执行率≤100%	0.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并保障通行率	100%	100%
			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保障	保障
			保障汛期道路财产和人身安全	保障	保障
			符合日常使用要求,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符合	符合
					0.6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长期使用	符合	符合	0.6	
		持续时间	长期	长期	0.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0.5	
		党员对党建活动满意度	95%	95%	0.5	
		职工对伙食在多样化、色、香、味满意度	95%	95%	0.5	
	年度目标2:(59分)	生活垃圾处理、清扫保洁、绿化养护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埋站数量	6座	6座	1
			地埋站垃圾运输车辆	6辆	6辆	1
			地埋站工作人员	14人	14人	1
			中转站工作人员	15人	17人	1
			中转站垃圾运输车辆	5辆	5辆	1
			社区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95%	92%	1
			单位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95%	91%	1
			保洁社会道路面积	219.48万平方米	219.48万平方米	1
			公厕管理数量	136座	136座	1
			湖面保洁面积	3867.88万平方米	3867.88万平方米	1
	质量指标		社会道路绿化面积	约156万平方米	约156万平方米	1
			无垃圾堆积无异味	100%	100%	1.5
			政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5
			合同签订完成率	100%	100%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100%	1.5
			环卫作业车辆出勤率、完好率	90%	90%	1.5

		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90%	0.5
		基础服务项目	4个	4个	1
		个性化服务项目	≥3个	≥3个	1
		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5
		社会道路绿化维护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2
		按时间节点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5
		按照时间节点打通有害垃圾处理链条	100%	100%	1.5
		垃圾收运及时	及时	及时	1.5
		清扫保洁及降尘频次	按《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文件要求完成	按《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文件要求完成	1.5
		保洁及消杀频次	≥3次/天	≥3次/天	1.5
		湖面保洁及打捞频次	按照大城管考核中水域管理单项考核要求完成	按照大城管考核中水域管理单项考核要求完成	1.5
		社会道路绿化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2
		经济效益指标 养护植物成活率	≥85%	≥8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2次	0	1.5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垃圾分类覆盖率	97%	97%	1.5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	≥90%	≥90%	1.5
		社会效益指标 主次干道机械化作业率	98%	98%	1.5
		通过提升公厕、环卫管理水平,做好公厕、公共水域日常保洁管理,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提升市民群众幸福指数	较好完成各项便民、湖面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任务	较好完成各项便民、湖面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任务	1.5

			福度。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100%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对垃圾及时进行收运和无害化处理,减少环境污染。	有所减少	有所减少	1.5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公共水域环境卫生,减少对环境、湖泊的污染。	保持公厕干净无异味、不断提升湖面环境。	保持公厕干净无异味、不断提升湖面环境。	1.5
			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	8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 95%	≥ 95%	1.5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报告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报告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41.22 万元，执行数为 2514.55 万元，完成预算 71.01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党建经费：利用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时机，组织以中央规定书目和自选内容为重点，在认真抓好党员干部自学的基础上，固定时间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开展专家辅导授课，集中研讨人人谈体会、重点发言全覆盖。通过系统学习和强化教育，全体干部党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的自觉性显著增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补钙强体、强心健脑的劲头越来越足。坚持梳理学习认识、调研发现和个人查摆的问题，及时形成问题清单，班子成员牵头负责，科室具体负责，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督促落实。坚持开门搞教育，通过组织座谈、个别访谈等形式，面对面征求意见建议，明

确了整改努力方向；二是市政管理项目：加强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并处置道路病害，确保行车安全。截至目前对全区车行道维修 1977 平方米；人行道维修 1248 平方米；站卧石维修 320 米。及时做好管辖的 11 座桥梁的日常巡查、维护工作，保障桥梁安全运行。巡查桥数量 1879 座次，巡查 560 人次，215 车次，未发现辖区内桥梁存在安全隐患。完成了黄鹂路、团山路、喻家湖路、植物园路、沙湾南路 5 条道路架空管线容貌整治提升工作，处理问题井盖约 1013 个，处置散落架空管线 82 处，处理歪斜、破损、老旧路名牌共计 5 个。东湖景园旁铺设完成长 15.5 米，宽 1.4 米，面积 21.7 平方米的便民路。出动人员 6 人次、车辆 3 台次、完成青王路人行隔离桩增补工作，共计增补安装隔离桩 45 个，确保了市民出行安全。针对景园周边联盟路人行道步砖损毁问题，开展了为期 1 个月的整治提升工作，此次维修共计出动人员 85 人次，车辆 29 台次，硬化路面 2131.5 平方米。针对汉马赛道东湖南路、二环线、红庙立交桥下沿线启动了道路维修保障工作，出动人员 43 人次，车辆及设备 21 台次，维修道路面积 192.5 平方米，有力保障汉马赛事的安全顺利进行。5、出动人员 62 人次，车辆 17 台次，硬化翻新湖光村黄家大湾村湾道路 680 平方米。完成了九女墩东侧掉头合流进东湖隧道交通组织优化工程；三是排水设施维护项目：每天安排专人对辖区道路的市政雨污排水设施进行清淤维修，并配备潜水泵、发电机、下水衣、防毒面具等工具，遇到排水管网堵塞、漫溢等问题，就地及时解决。在防汛排渍

工作中，严格按照区防汛指挥部工作要求，成立了防汛排渍抢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防汛预案，组建了防汛排渍抢险队伍，开展了防汛排渍抢险实战演练；汛期实行 24 小时值班、巡查机制，做到了政令畅通，应急处置行动迅速，及时疏通排除市政道路设施渍水。截至目前处理市政管网疏通应急突发事件约 55 起；累计疏通地下管网 308 千米；清理管道淤积共计 618 千米；更换青王路、青化路、落雁路等主次干道上、南望山西路、八一延长线等路段雨污水井盖共计 380 块，累计出动 5105 多人次，出动各类作业车辆 1350 车次。指导、监督外包公司对污水泵站的维护工作，根据标准定期对维护完成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和验收。确保了辖区桥梁社区及新磨山社区、梨园、珊瑚苑、森林公园、红庙立交等 35 座泵站及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四是为提升东湖风景区交通承载能力，改善交通秩序和停车问题，所实施的编制《东湖风景区交通提升及近期实施规划项目》，2023 年 3 月 17 日，市政处联合风景区规划分局、区建设局等部门组织召开了《东湖风景区交通提升及近期实施规划方案编制服务项目》专家评审会，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评审，下一步等待管委会对该成果进行确认；五是道路交通危险路段治理项目：包括青王路、青化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警示设施等内容。工程施工范围为青王路（武大铁路～严西湖隧道）全长 4.92km，为双向四车道。道路治理措施有：重新施划标线，在无信号灯控制的行人过街处增设减速震荡标线；在重要节点的花坛开口处增设机动车、非机动车标志；在视线不良的

行人过街处增设太阳能爆闪灯。青化路(青王路~老黄家大湾服务站)道路全长 0.86 公里，为双向 4 车道。道路治理措施有：路段重新施划标线；路段增设 2 套违停抓拍设施；路段增加中央隔离护栏，端头增设防撞桶等。本项目主要施工工程量包括：电子监控 2 套、显示屏 2 套、标牌 16 套、护栏 564 米、爆闪灯 12 套、防撞桶 5 套、隔离柱 72 个、标线施划 4200 平方米、标线清除 470 平方米。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经过监理的严格监督检查，各工序控制良好，各项检测结果合格。本项目数量指标合格，项目验收合格，项目完成及时率合格，具有一定社会效益指标，符合群众日常出行要求，改善了交通出行环境，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满意度，令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较好的完成了各项指标；六是完成了《省博物馆周边管线迁改和环境整治项目》的报审工作，本工程包括省博物馆院墙外边坡改造和省博路电力、通信管线迁改等内容，该项目结算审计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景区道路、城市桥梁维护资金预算有限，难以按照规范要求对辖区桥梁实施相应的养护工作，只能对一些较小的病害进行修补，无法达到彻底整治病害的目标；二是 2023 年排水设施维护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69.8%，之所以执行率偏低是因为 2022 年第二季度我部门与武汉旅联东湖物业有限公司的多个排水运维项目合同到期后一直与区水务管理局沟通，但是并没有及时收到该项目新的委托，所以我部门无法开展招投标工作造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培训是工作人员提升自身专业素

质和拓宽知识面的有效方法，加强市政维护管理人员和一线人员的专业技术培训，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二是道路、桥梁维护质量的提升不能脱离资金的支撑，要增大资金、专业技术人员的支撑力度，认真进行规划及分配，保证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东湖市政处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22 日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		项目编码	42011823012022000 0100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市政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41.22	2514.55	71.01%	14
年度绩效目标 1 景区道路维修 (1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担管辖范围内社会道路、村湾道路维护；桥梁维护；井盖及架空管线维护；路名牌维护管理；应急维修处理（武汉市城管服务监督平台工作、督办等检查渠道反馈的问题）。	78 条道路 11 座桥梁 3 类附属设施	78 条道路 11 座桥梁 3 类附属设施	2
		质量指标	达到养护标准	100%	100%	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95%以上	95%以上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并保障通行率	100%	100%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2
年度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绩效目标2 党建经费(8分)	指标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员开展红色学习活动	2次	2次	2
		质量指标	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党建活动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员对党建活动满意度	95%	95%	2
年度绩效目标3 后勤保障经费(1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员工就餐	68人	68人	2
		质量指标	为职工提供每日必须营养、食品安全	100%	100%	2
			食堂就餐环境卫生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早餐 7:30-8:20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2
			中餐 12:00-13:00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预算执行率≤100%	95%≤预算执行率≤100%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伙食在多样化、色、香、味满意度	95%	95%	2
年度绩效目标4 排水设施维护(1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及污水处理设施	25个	25个	2
			市政管网项目	2个	2个	2
			物资数量	以合同规定为准	以合同规定为准	2
		质量指标	达到养护标准	100%	100%	2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95%	95%	2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保障	保障	2
			保障汛期道路财产和人身安全	保障	保障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2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目标 5 其他 应急 处理 经费 (10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处置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及时响应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5%	2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2
年度 绩效 目标 6 道路 交通 治理 提升 (18 分)	产出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规划面积	28.84 平方公 里	28.84 平方公 里
			数量指标	维护路段长度	4.92 公里	4.92 公里
				拆除 10kv 电缆	660 米	660 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符合日常使用要求, 改善交 通出行环境	符合	符合
		生态效益 指标		可长期使用	符合	符合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时间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2
总分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报告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报告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 清扫保洁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465.11 万元，执行数为 8387.03 万元，完成预算 99.0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日均转运量 130 吨，每月对外包公司进行月度考核及指导，督促外包公司按市城管委要求及时将生活垃圾送至指定处理厂进行处理。要求梅园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内垃圾要日产日清，车辆每次回站后，督促作业人员及时将车厢排污口冲洗疏通，确保密封良好、不漏撒，不得造成道路的二次污染。

组织作业人员定时定量的投放“除四害”药物。定期对梅园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检查，保证垃圾中转站及垃圾收集站的安全运行。为贯彻落实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工作，我区制定了《2023年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实施方案》、《3个小区、3个单位的示范工作目标任务实施计划方案》，对18个社区、55个小区以及29家公共机构、13家公共场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推广工作，小区覆盖户数达到38210户，已完成垃圾分类全覆盖。开展了134次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党员干部带头活动44次，在纸媒，楚天都市报、湖北日报等主流媒体宣传7次，新媒体(抖音、微信号、微博等)发布宣传活动214次，武汉垃圾分类微信小程序宣传242次。已完成建设3个示范小区、3个示范单位的目标任务。示范小区分别为景园B区、园林技校小区、新武东二期小区，示范单位分别为磨山管理处、华侨城小学、崇文外国语学校。我区按照市垃圾分类专班要求计划对示范小区投放点进行升级改造，完成升级改造14个，其中景园B区12个，新武东二期1个，园林技校小区1个。本月在示范小区开展了5次宣传活动，示范单位开展了2次宣传培训活动。园林技校小区设置了1座垃圾房和分类垃圾亭，新武东小区设置了大件垃圾存放点，景园B区设置了1处大件垃圾存放点，1座垃圾房。示范单位分类设施，分别设有当对应的分类容器，公示牌齐全，有固定的宣传设施，崇文外国语学校配置一座垃圾屋，华侨城小学设置了垃圾集中转运点。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分类专班组

织外包公司每天定人定点收集运输，我区共有 6 台厨余垃圾车收运垃圾，采取直运模式送往星火焚烧厂处理，日平均进场量约 16 吨，全力推动生活垃圾处理处置体系高效运转，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和无害化处置。为了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无废城市”和“垃圾分类”的要求，加强本项目垃圾清运管理，确保生化一体机工作正常有序运行。我单位高度重视，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厨余设施就地处理工作，2023 年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量达到 2152 吨，零起安全事故发生。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项目实施，将有机废弃物发酵为无害化有机肥料，实现变废为宝、绿色循环，减少垃圾终端处理量，最终实现有机废弃物的低成本、高质量的资源化利用。通过垃圾分类工作专班及各外包公司的共同努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稳步推进，预期完成了年度绩效工作目标；二是清扫保洁：严格落实“精细化环卫”要求，改进环卫作业方式，严格作业标准，全年共计出动作业人员约 23000 人次，水车约 7500 台次，清扫车约 2100 台次，小型三轮作业车约 3700 台次，加强对重点路段、薄弱点位的作业强度，道路面貌焕然一新。针对武东路、雁中路，青王路、青化路、武鄂高速等城市出入口道路，出动 12000 人次，各型作业车辆 1950 台次，突出路面、绿化带等重点部位的深度清洁。按照街区范围内道路、无杂物、无积泥、无渍水标准。清运垃圾约 206 吨，冲洗车行道、人行道灰带约 3310 处，清理卫生死角 590 处，清理白色垃圾及废弃物约 1979 处，整治乱堆乱放 512 处；我单位管辖 136 座城乡公厕三方平台总平均分达到 99.66

分，每日实时对平台检查情况进行查看，积极对需整改问题进行整改并及时回复，查漏补缺。持续做好厕所日常全面预防式消毒工作，切实将消毒工作落到实处，据统计 2023 年厕所内部消毒 138320 余次，84 消毒液使用量为 1730 余 KG；加强保洁人员防护措施，要求保洁人员上岗作业期间均佩戴好口罩、手套等防护工具，保障好人员安全。2023 年对 136 座厕所共计巡查 23450 余次，其中清理小广告 70 余张，督促添加毒饵 210 余处，督促规范摆放工具 120 余处，加固制度牌、标识牌等设施 166 余处；抽排人员根据每日实际情况错峰抽排，针对人流量较大的公厕，每日抽排一次，确保无满溢，保障各公厕正常运行及使用，全年累计抽排约 5370 约车次有效提升厕所服务品质；公共水域打捞项目，平均每日出动保洁人员 95 人、船只 35 条进行风景区内全湖巡查，保洁员按责任区域完成好工作任务，做到每天保洁、岸线无垃圾、水面无漂浮垃圾等漂浮物。平均每日出动 10 名巡查员对全湖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整改。2023 年全年重大保障 23 次，保障期间根据保障路线增加巡查及船只保洁频次和时间，并成立突击应急小组 10 人处理应急任务。防汛期间，安排专员每日对新沟渠口帘，筲箕湖至东湖港口帘、苗圃口帘、小潭湖白马驿站附近排口、庙湖排口等重要排口进行检查，发现排污现象及时处理，并安排保洁人员清理每个口帘附近杂物、垃圾等，保障汛期期间口帘流水畅通；三是绿化养护管理：景区社会道路绿化日常养护工作中，组织出动约 12000 多人次累计修剪辖区主次干道行道树近万余

株，修剪绿篱面积达 20 万平方米，打草近 70 万平方米。清理绿带白色垃圾垃圾 1000 立方米。夏季高温期间，出动人员 3000 余人次、水车 1200 余台次、水泵 300 班次，用水量约 15000 余吨，确保了浇透浇足，植物存活及叶面始终可见本色。汉马保障期间累计用工人数 150 人次，水车用水 200 吨，冲洗法桐 400 余株，修剪法桐枯枝断枝 80 余处，更换花卉 5500 盆，海桐 2000 株，桃叶珊瑚 1000 株，草坪 150 平方，麦冬 50 袋，清杂 5 车，升降车一台班。在国庆前后安排草坪套播工作，套播草籽以黑麦草为主，在东湖路隙地、二环线、老年大学附近小游园、东湖宾馆、东湖南路、鲁磨路、八一路、团山路、青王路及归雁一路等路段，套播面积约 2 万余平方米。重点做好行道树涂白工作，在 12 月下旬前完成，对植株的病虫害多加重视，以刮植被表皮和虫蛹的方式来清除病虫害，同时辅以石硫合剂进行树干涂白，全区累计涂白苗木上万株。在全年的病虫害防治工作中，完成了东湖南路、八一路、飞雁路、二环线沿线、联盟路、鲁磨路、青化路及青王路等路段的蚜虫及网蝽防治工作；同时对省博路、南望山西路及二环线的天牛虫害进行了物理防治与化学防治，效果较为显著；在此基础上对我区范围内白粉病积极采取措施防治，已累计打药防治 50 余次、出动药车 30 余次，覆盖各类树木 4 万余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还有待提高。原因是我市部分老旧小区居住人群年龄较大，对垃圾分类工作模式接收程度较弱，导致对这类人群的宣传工作受

阻，社会知晓率提升不明显。其次是还有少数人群早出晚归，和垃圾分类宣传员入户上门宣传时间错峰相对，所以存在少数遗漏的情况；二是垃圾分类智能设备正常运行率未达标，设备超负荷运转，偶尔会导致机器使用故障；三是绿化养护项目预算执行率虽较高，但整个项目投入成本偏低，导致养护工作的积极性不高，从而导致绿化养护工作缺乏效率，工作质量只能勉强达到标准；养护环境周边存在客观不利因素，在青王路龚家岭段及青化路养护管理过程中，由于周边渣土车运输频繁，导致该处绿化带叶面常年被灰尘覆盖，反复冲洗整改取得的效果也不理想，这些都使得景观工程的维护工作难以较好开展，缺乏实质积极性因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垃圾分类项目宣传充分挖掘社区亮点特色，要在示范小区经验上，重点打造垃圾分类品牌社区，取长补短，各尽所长。社区用特色和亮点引领居民，打造社区品牌效应；加大宣传队伍建设，开展特色宣传活动。采用更加灵活多样的方式来开展宣传活动，进而带动更多群众主动参与到垃圾分类工作中来；二是定期检查和保养设备，建立设备报警系统，确保设备及时正常运转。专班将以定期检查和随机抽查的检查模式，根据检查结果对相应外包公司进行考核；三是提高园林养护意识，尤其是必须加强各有关单位和市民的绿化养护意识，要求相关工作人员能够明确自己的养护管理任务，并在工作中提高积极性；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是保证工作顺利进行的前提，通过管理制度，严格掌握景观养护质量，提前设计养护方案，实行分区负责制，工作分配到相关责任

人，确保园林工程绿化养护管理秩序；四是开展道路不洁专项整治工作，深化日常清扫保洁力度。做好“城市客厅”“席地而坐”等示范片区创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湖面保洁品质，增加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特别是湖面针对性及季节周期性问题。

清扫保洁专项项目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东湖市政处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22 日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专项			项目编码	42011823012003000 0101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市政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465.11	8387.03	99.08%	19.8			
年度绩效目标 1 生活垃圾清运 (3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埋站数量	6 座	6 座	1		
			地埋站垃圾运输车辆	6 辆	6 辆	1		
			地埋站工作人员	14 人	14 人	1		
			中转站工作人员	15 人	17 人	1		
			中转站垃圾运输车辆	5 辆	5 辆	1		
			社区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95%	92%	0.5		
			单位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95%	91%	0.5		
	质量指标	无垃圾堆积无异味	100%	100%	1.5			
		政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			

年度绩效目标2 清扫保洁 (37分)		时效指标	合同签订完成率	100%	100%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100%	1.5	
			环卫作业车辆出勤率、完好率	90%	90%	1	
			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90%	0.5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完成完成各类垃圾分类宣传推广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	
			按照时间节点打通有害垃圾处理链条	100%	100%	1	
			垃圾收运及时	及时	及时	2	
	成本指标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 2 次	0 次	2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	
			社区垃圾分类覆盖率	97%	97%	1.5	
			单位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1.5	
			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	≥ 90%	≥ 9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对垃圾及时进行收运和无害化处理,减少环境污染。	有所减少	有所减少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社会道路面积	219.48 万平方米	219.48 万平方米	3	
			公厕管理数量	136 座	136 座	3	
			湖面保洁面积	3867.88 万平方米	3867.88 万平方米	3	
		质量指标	基础服务项目	4 个	4 个	3	
			个性化服务项目	≥ 3 个	≥ 3 个	3	
			问题整改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及降尘频次	按《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文件要求完成	按《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文件要求完成	3	
			保洁及消杀频次	≥ 3 次/天	≥ 3 次/天	3	

			湖面保洁及打捞频次	按照大城管考核中水域管理单项考核要求完成	按照大城管考核中水域管理单项考核要求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主次干道机械化作业率	98%	98%	3	
		通过提升公厕、环卫管理水平,做好公厕、公共水域日常保洁管理,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较好完成各项便民、湖面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任务	较好完成各项便民、湖面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任务	2	
	生态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公共水域环境卫生,减少对环境、湖泊的污染。	保持公厕干净无异味、不断提升湖面环境。	保持公厕干净无异味、不断提升湖面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 95%	≥ 95%	2	
年度绩效目标3 绿化养护管理(9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道路绿化面积	约 156 万平方米	约 156 万平方米	1
		质量指标	社会道路绿化维护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社会道路绿化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护植物成活率	≥ 85%	≥ 85%	2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100%	100%	1
		生态效益指标	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	80%	1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1	
总分			95.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报告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报告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3 年度我部门积极创新绩效管理，多举措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促进绩效评价结果与财政预算管理有机结合。

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各项目的预算资金管理，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优化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立更加科学、合理、可衡量。在设立指标时候充分考虑指标设定的可实施性，可考核性，尽可能的量化、细化。

三是结果应用。注重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对照绩效评

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结合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增强支出责任，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

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市直部门（单位）
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部门不涉及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防汛工作

在防汛排渍工作中，严格按照区防汛指挥部工作要求，成立了防汛排渍抢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防汛预案、组建了防汛排渍抢险队伍、开展了防汛排渍抢险实战演练；汛期实行24小时值班、巡查机制，做到了政令畅通、应急处置行动迅速，及时疏通排除市政道路设施渍水。处理市政管网疏通应急突发事件约55起；累计疏通地下管网308千米；清理管道淤积共计618千米；更换青王路、青化路、落雁路等主次干道上、南望山西路、八一延长线等路段雨污水井盖共计380块，累计出动5105多人次，出动各类作业车辆1350车次。

二、维护稳定工作

提高办结满意率，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完善综治、法治建设工作；防范处理邪教工作；文明创建工作；安全生产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防汛工作	在防汛排渍工作中，严格按照区防汛指挥部工作要求，成立了防汛排渍抢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防汛预案、组建了防汛排渍抢险队伍、开展了防汛排渍抢险实战演练；汛期实行24小时值班、巡查机制，做到了政令畅通、应急处置行动迅速，及时疏通排除市政道路设施渍水。处理市政管网疏通应急突发事件约55起；累计疏通地下管网308千米；清理管道淤积共计618千米；更换青王路、青化路、落雁路等主次干道上、南望山西路、八一延长线等路段雨污水井盖共计380块，累计出动5105多人次，出动各类作业车辆1350车次。	较好完成

		实行 24 小时值班、巡查机制，做到了政令畅通，应急处置行动迅速，及时疏通排除市政道路设施渍水。处理市政管网疏通应急突发事件约 55 起；累计疏通地下管网 308 千米；清理管道淤积共计 618 千米；更换青王路、青化路、落雁路等主次干道上、南望山西路、八一延长线等路段雨污水井盖共计 380 块，累计出动 5105 多人次，出动各类作业车辆 1350 车次。	
2	维护稳定工作	提高办结满意率，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完善综治、法治建设工作；防范处理邪教工作；文明创建工作；安全生产工作。	按时办结率 100 %，满意率达到 96%， “一感两度两率” 等主要指标达标；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整改消除隐患。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

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通过对 2023 年度整体绩效综合评价，得出如下结论：

2023 年度我单位整体绩效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 95 分，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 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东景财〔2022〕1 号）及《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武东景财〔2024〕7 号）文件规定，评价等级为优。

我单位整体预算编制有序、合规，预算内容明确且较为详细；绩效目标设定与我单位职能职责相关性强，目标设置合理、明确。2023 年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按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完成了城市环卫管理和市政建设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

我单位的主要职能包括：景区道路维修、排水设施维护、直管公厕维护保洁管理、道路清扫保洁、公共水域打捞；生活垃圾收集站（屋）运行、梅园垃圾中转站运营、停保场运行、生活垃圾分类；道路、公共绿化养护管理等工作。根据

上述主要职能，我单位针对性的设置了整体绩效目标：

景区道路维修、排水设施维护、党建经费、后勤保障经费、其他应急处理、道路交通治理提升。

生活垃圾处理、清扫保洁、绿化养护管理。

我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 利用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时机，组织以中央规定书目和自选内容为重点，在认真抓好党员干部自学的基础上，固定时间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开展专家辅导授课，集中研讨人人谈体会、重点发言全覆盖。通过系统学习和强化教育，全体干部党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的自觉性显著增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补钙强体、强心健脑的劲头越来越足。

坚持梳理学习认识、调研发现和个人查摆的问题，及时形成问题清单，班子成员牵头负责，科室具体负责，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督促落实。坚持开门搞教育，通过组织座谈、个别访谈等形式，面对面征求意见建议，明确了整改努力方向。

结合查摆的问题，制定了专项整治方案和突出问题整改方案，坚持边学边查边改，有力推动了上级决策部署的落地落实，促进了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 市政管理项目，加强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并处置道路病害，确保行车安全。截至目前对全区车行道维修 1977 平方米；人行道维修 1248 平方米；站卧石维修 320 米。及时做好管辖的 11 座桥梁的日常巡查、维护工作，保障桥梁安

全运行。巡查桥数量 1879 座次，巡查 560 人次，215 车次，未发现辖区内桥梁存在安全隐患。完成了黄鹂路、团山路、喻家湖路、植物园路、沙湾南路 5 条道路架空管线容貌整治提升工作，处理问题井盖约 1013 个，处置散落架空管线 82 处，处理歪斜、破损、老旧路名牌共计 5 个。

东湖景园旁铺设完成长 15.5 米，宽 1.4 米，面积 21.7 平方米的便民路。出动人员 6 人次、车辆 3 台次、完成青王路人行隔离桩增补工作，共计增补安装隔离桩 45 个，确保了市民出行安全。针对景园周边联盟路人行道步砖损毁问题，开展了为期 1 个月的整治提升工作，此次维修共计出动人员 85 人次，车辆 29 台次，硬化路面 2131.5 平方米。针对汉马赛道东湖南路、二环线、红庙立交桥下沿线启动了道路维修保障工作，出动人员 43 人次，车辆及设备 21 台次，维修道路面积 192.5 平方米，有力保障汉马赛事的安全顺利进行。5、出动人员 62 人次，车辆 17 台次，硬化翻新湖光村黄家大湾村湾道路 680 平方米。完成了九女墩东侧掉头合流进东湖隧道交通组织优化工程。

3. 排水设施维护项目，每天安排专人对辖区道路的市政雨污排水设施进行清淤维修，并配备潜水泵、发电机、下水衣、防毒面具等工具，遇到排水管网堵塞、漫溢等问题，就地及时解决。在防汛排渍工作中，严格按照区防汛指挥部工作要求，成立了防汛排渍抢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防汛预案，组建了防汛排渍抢险队伍，开展了防汛排渍抢险实战演练；汛期实行 24 小时值班、巡查机制，做到了政令畅通，

应急处置行动迅速，及时疏通排除市政道路设施渍水。截至目前处理市政管网疏通应急突发事件约 55 起；累计疏通地下管网 308 千米；清理管道淤积共计 618 千米；更换青王路、青化路、落雁路等主次干道上、南望山西路、八一延长线等路段雨污水井盖共计 380 块，累计出动 5105 多人次，出动各类作业车辆 1350 车次。指导、监督外包公司对污水泵站的维护工作，根据标准定期对维护完成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和验收。确保了辖区桥梁社区及新磨山社区、梨园、珊瑚苑、森林公园、红庙立交等 35 座泵站及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4. 为提升东湖风景区交通承载能力，改善交通秩序和停车问题，所实施的编制《东湖风景区交通提升及近期实施规划项目》，2023 年 3 月 17 日，市政处联合风景区规划分局、区建设局等部门组织召开了《东湖风景区交通提升及近期实施规划方案编制服务项目》专家评审会，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评审，下一步等待管委会对该成果进行确认。

5. 道路交通危险路段治理项目包括青王路、青化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警示设施等内容。工程施工范围为青王路（武大铁路～严西湖隧道）全长 4.92km，为双向四车道。道路治理措施有：重新施划标线，在无信号灯控制的行人过街处增设减速震荡标线；在重要节点的花坛开口处增设机动车、非机动车标志；在视线不良的行人过街处增设太阳能爆闪灯。青化路（青王路～老黄家大湾服务站）道路全长 0.86 公里，为双向 4 车道。道路治理措施有：路段重新施划标线；

路段增设 2 套违停抓拍设施；路段增加中央隔离护栏，端头增设防撞桶等。本项目主要施工工程量包括：电子监控 2 套、显示屏 2 套、标牌 16 套、护栏 564 米、爆闪灯 12 套、防撞桶 5 套、隔离柱 72 个、标线施划 4200 平方米、标线清除 470 平方米。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经过监理的严格监督检查，各工序控制良好，各项检测结果合格。本项目数量指标合格，项目验收合格，项目完成及时率合格。具有一定社会效益指标，符合群众日常出行要求，改善了交通出行环境；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满意度，令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较好的完成了各项指标。

6. 完成了《省博物馆周边管线迁改和环境整治项目》的报审工作，本工程包括省博物馆院墙外边坡改造和省博路电力、通信管线迁改等内容，该项目结算审计已完成。

7. 生活垃圾日均转运量 130 吨，每月对外包公司进行月度考核及指导，督促外包公司按市城管委要求及时将生活垃圾送至指定处理厂进行处理。要求梅园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内垃圾要日产日清，车辆每次回站后，督促作业人员及时将车厢排污口冲洗疏通，确保密封良好、不漏撒，不得造成道路的二次污染。组织作业人员定时定量的投放“除四害”药物。定期对梅园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检查，保证垃圾中转站及垃圾收集站的安全运行。

为贯彻落实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工作，我区制定了《2023 年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实施方案》、《3 个小区、3 个单位的示范工作目标任务实施计划

方案》，对 18 个社区、55 个小区以及 29 家公共机构、13 家公共场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推广工作，小区覆盖户数达到 38210 户，已完成垃圾分类全覆盖。开展了 134 次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党员干部带头活动 44 次，在纸媒，楚天都市报、湖北日报等主流媒体宣传 7 次，新媒体（抖音、微信号、微博等）发布宣传活动 214 次，武汉垃圾分类微信小程序宣传 242 次。已完成建设 3 个示范小区、3 个示范单位的目标任务。示范小区分别为景园 B 区、园林技校小区、新武东二期小区，示范单位分别为磨山管理处、华侨城小学、崇文外国语学校。我区按照市垃圾分类专班要求计划对示范小区投放点进行升级改造，完成升级改造 14 个，其中景园 B 区 12 个，新武东二期 1 个，园林技校小区 1 个。本月在示范小区开展了 5 次宣传活动，示范单位开展了 2 次宣传培训活动。园林技校小区设置了 1 座垃圾房和分类垃圾亭，新武东小区设置了大件垃圾存放点，景园 B 区设置了 1 处大件垃圾存放点，1 座垃圾房。示范单位分类设施，分别设有对应的分类容器，公示牌齐全，有固定的宣传设施，崇文外国语学校配置一座垃圾屋，华侨城小学设置了垃圾集中转运点。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分类专班组织外包公司每天定人定点收集运输，我区共有 6 台厨余垃圾车收运垃圾，采取直运模式送往星火焚烧厂处理，日平均进场量约 16 吨，全力推动生活垃圾处理处置体系高效运转，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和无害化处置。为了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无废城市”和“垃圾分类”的要求，加强本项目垃圾清运管理，确保生

化一体机工作正常有序运行。我单位高度重视，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厨余设施就地处理工作，2023年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量达到2152吨，零起安全事故发生。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项目实施，将有机废弃物发酵为无害化有机肥料，实现变废为宝、绿色循环，减少垃圾终端处理量，最终实现有机废弃物的低成本、高质量的资源化利用。通过垃圾分类工作专班及各外包公司的共同努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稳步推进，预期完成了年度绩效工作目标。

8. 严格落实“精细化环卫”要求。改进环卫作业方式，严格作业标准，全年共计出动作业人员约23000人次，水车约7500台次，清扫车约2100台次，小型三轮作业车约3700台次，加强对重点路段、薄弱点位的作业强度，道路面貌焕然一新。针对武东路、雁中路，青王路、青化路、武鄂高速等城市出入口道路，出动12000人次，各型作业车辆1950台次，突出路面、绿化带等重点部位的深度清洁。按照街区范围内道路、无杂物、无积泥、无渍水标准。清运垃圾约206吨，冲洗车行道、人行道灰带约3310处，清理卫生死角590处，清理白色垃圾及废弃物约1979处，整治乱堆乱放512处。我单位管辖136座城乡公厕三方平台总平均分达到99.66分，每日实时对平台检查情况进行查看，积极对需整改问题进行整改并及时回复，查漏补缺。持续做好厕所日常全面预防式消毒工作，切实将消毒工作落到实处，据统计2023年厕所内部消毒138320余次，84消毒液使用量为1730余KG；加强保洁人员防护措施，要求保洁人员上岗作业期间均佩戴

好口罩、手套等防护工具，保障好人员安全。2023年对136座厕所共计巡查23450余次，其中清理小广告70余张，督促添加毒饵210余处，督促规范摆放工具120余处，加固制度牌、标识牌等设施166余处；抽排人员根据每日实际情况错峰抽排，针对人流量较大的公厕，每日抽排一次，确保无满溢，保障各公厕正常运行及使用，全年累计抽排约5370约车次有效提升厕所服务品质。公共水域打捞项目，平均每日出动保洁人员95人、船只35条进行风景区内全湖巡查，保洁员按责任区域完成好工作任务，做到每天保洁、岸线无垃圾、水面无漂浮垃圾等漂浮物。平均每日出动10名巡查员对全湖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整改。2023年全年重大保障23次，保障期间根据保障路线增加巡查及船只保洁频次和时间，并成立突击应急小组10人处理应急任务。防汛期间，安排专员每日对新沟渠口帘，筲箕湖至东湖港口帘、苗圃口帘、小潭湖白马驿站附近排口、庙湖排口等重要排口进行检查，发现排污现象及时处理，并安排保洁人员清理每个口帘附近杂物、垃圾等，保障汛期间口帘流水畅通。

9. 景区社会道路绿化日常养护工作中，组织出动约12000多万人次累计修剪辖区主次干道行道树近万余株，修剪绿篱面积达20万平方米，打草近70万平方米。清理绿带白色垃圾垃圾1000立方米。夏季高温期间，出动人员3000余人次、水车1200余台次、水泵300班次，用水量约15000余吨，确保了浇透浇足，植物存活及叶面始终可见本色。汉马保障期间累计用工人数150人次，水车用水200吨，冲洗

法桐 400 余株，修剪法桐枯枝断枝 80 余处，更换花卉 5500 盆，海桐 2000 株，桃叶珊瑚 1000 株，草坪 150 平方，麦冬 50 袋，清杂 5 车，升降车一台班。在国庆前后安排草坪套播工作，套播草籽以黑麦草为主，在东湖路隙地、二环线、老年大学附近小游园、东湖宾馆、东湖南路、鲁磨路、八一路、团山路、青王路及归雁一路等路段，套播面积约 2 万余平方米。重点做好行道树涂白工作，在 12 月下旬前完成，对植株的病虫害多加重视，以刮植被表皮和虫蛹的方式来清除病虫害，同时辅以石硫合剂进行树干涂白，全区累计涂白苗木上万株。在全年的病虫害防治工作中，完成了东湖南路、八一路、飞雁路、二环线沿线、联盟路、鲁磨路、青化路及青王路等路段的蚜虫及网蝽防治工作；同时对省博路、南望山西路及二环线的天牛虫害进行了物理防治与化学防治，效果较为显著；在此基础上对我区范围内白粉病积极采取措施防治，已累计打药防治 50 余次、出动药车 30 余次，覆盖各类树木 4 万余株。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景区道路、城市桥梁维护资金预算有限，难以按照规范要求对辖区桥梁实施相应的养护工作，只能对一些较小的病害进行修补，无法达到彻底整治病害的目标。

2. 2023 年排水设施维护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69.8%，之所以执行率偏低是因为 2022 年第二季度我部门与武汉旅联东湖物业有限公司的多个排水运维项目合同到期后一直与区水务管理局沟通，但是并没有及时收到该项目新的委托，所

以我部门无法开展招投标工作造成。

3. 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还有待提高。原因是对我区部分老旧小区居住人群年龄较大，对垃圾分类工作模式接收程度较弱，导致对这类人群的宣传工作受阻，社会知晓率提升不明显。其次是还有少数人群早出晚归，和垃圾分类宣传员入户上门宣传时间错峰相对，所以存在少数遗漏的情况。

4. 垃圾分类智能设备正常运行率未达标，设备超负荷运转，偶尔会导致机器使用故障。

5. 绿化养护项目预算执行率虽较高，但整个项目投入成本偏低，导致养护工作的积极性不高。主要原因有：第一，目前我处园林工程绿化养护资金相对偏低，很容易忽视景观工程后期对绿化养护工作的投入，从而导致绿化养护工作缺乏效率，工作质量只能勉强达到标准；第二，养护环境周边存在客观不利因素。在青王路龚家岭段及青化路养护管理过程中，由于周边渣土车运输频繁，导致该处绿化带叶面常年被灰尘覆盖，反复冲洗整改取得的效果也不理想。这些都使得景观工程的维护工作难以较好开展，缺乏实质积极性因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培训是工作人员提升自身专业素质和拓宽知识面的有效方法，加强市政维护管理人员和一线人员的专业技术培训，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

2. 道路、桥梁维护质量的提升不能脱离资金的支撑，要

增大资金、专业技术人员的支撑力度，认真进行规划及分配，保证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3. 垃圾分类项目宣传充分挖掘社区亮点特色，要在示范小区经验上，重点打造垃圾分类品牌社区，取长补短，各尽所长。社区用特色和亮点引领居民，打造社区品牌效应。

4. 加大宣传队伍建设，开展特色宣传活动。采用更加灵活多样的方式来开展宣传活动，进而带动更多群众主动参与到垃圾分类工作中来。

5. 定期检查和保养设备，建立设备报警系统，确保设备及时正常运转。专班将以定期检查和随机抽查的检查模式，根据检查结果对相应外包公司进行考核。

6. 提高园林养护意识，尤其是必须加强各有关单位和市民的绿化养护意识，要求相关工作人员能够明确自己的养护管理任务，并在工作中提高积极性；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是保证工作顺利进行的前提，通过管理制度，严格掌握景观养护质量，提前设计养护方案，实行分区负责制，工作分配到相关责任人，确保园林工程绿化养护管理秩序。

7. 开展道路不洁专项整治工作，深化日常清扫保洁力度。做好“城市客厅”“席地而坐”等示范片区创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湖面保洁品质，增加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特别是湖面针对性及季节周期性问题。

东湖市政管理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东湖市政处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5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风景区市政设施维修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	1424.29		项目支出总额		11946.4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3370.75	13370.75	100%	20	
年度目标 1： (16 分)	景区道路维修、排水设施维护、党建经费、后勤保障经费、其他应急处理、道路交通治理提升					
年度 绩效 指标 1 (16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道路维修、桥梁维护、 附属设施		78 条道路 11 座桥梁 3 类附属设施	78 条道路 11 座桥梁 3 类附属设施	0.2
		泵站及污水处理设施		25 个	25 个	0.2
		市政管网项目		2 个	2 个	0.2
		物资数量		以合同规定 为准	以合同规定 为准	0.2
		组织党员开展红色学习活 动		2 次	2 次	0.2
		保障员工就餐		68 人	68 人	0.2
		应急处置率		100%	100%	1
		规划面积		28.84 平方公 里	28.84 平方公 里	0.2
		维护路段长度		4.92 公里	4.92 公里	0.2
	质量指标	拆除 10kv 电缆		660 米	660 米	0.2
		达到养护标准		100%	100%	0.5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5
		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 务		100%	100%	0.5

			为职工提供每日必须营养、食品安全	100%	100%	0.5
			食堂就餐环境卫生	100%	100%	0.5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	100%	0.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95%以上	95%以上	0.5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党建活动	100%	100%	0.5
			早餐 7: 30-8: 20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0.5
			中餐 12: 00-13: 00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0.5
			及时响应率	100%	100%	0.5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0.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 预算执行率 ≤ 100%	95% < 预算执行率 ≤ 100%	0.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并保障通行率	100%	100%	1
			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保障	保障	1
			保障汛期道路财产和人身安全	保障	保障	1
			符合日常使用要求, 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符合	符合	0.6
	生态效益指标		可长期使用	符合	符合	0.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时间	长期	长期	0.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0.5
			党员对党建活动满意度	95%	95%	0.5
			职工对伙食在多样化、色、香、味满意度	95%	95%	0.5
年度目标 2: (59 分)		生活垃圾处理、清扫保洁、绿化养护管理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指标 2 (5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埋站数量	6 座	6 座	1
			地埋站垃圾运输车辆	6 辆	6 辆	1

分)	质量指标	地理站工作人员	14人	14人	1
		中转站工作人员	15人	17人	1
		中转站垃圾运输车辆	5辆	5辆	1
		社区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95%	92%	1
		单位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95%	91%	1
		保洁社会道路面积	219.48万平方米	219.48万平方米	1
		公厕管理数量	136座	136座	1
		湖面保洁面积	3867.88万平方米	3867.88万平方米	1
		社会道路绿化面积	约156万平方米	约156万平方米	1
		无垃圾堆积无异味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5
		合同签订完成率	100%	100%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100%	1.5
		环卫作业车辆出勤率、完好率	90%	90%	1.5
		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90%	0.5
		基础服务项目	4个	4个	1
		个性化服务项目	≥3个	≥3个	1
		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5
		社会道路绿化维护率	100%	100%	1.5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2
		按时间节点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5
		按照时间节点打通有害垃圾处理链条	100%	100%	1.5
		垃圾收运及时	及时	及时	1.5
		清扫保洁及降尘频次	按《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文	按《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文	1.5

			件要求完成	件要求完成》	
		保洁及消杀频次	≥3 次/天	≥3 次/天	1.5
		湖面保洁及打捞频次	按照大城管考核中水域管理单项考核要求完成	按照大城管考核中水域管理单项考核要求完成	1.5
		社会道路绿化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成本指标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2
	经济效益指标	养护植物成活率	≥85%	≥8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2 次	0	1.5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
		社区垃圾分类覆盖率	97%	97%	1.5
		单位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1.5
		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	≥90%	≥90%	1.5
		主次干道机械化作业率	98%	98%	1.5
		通过提升公厕、环卫管理水平,做好公厕、公共水域日常保洁管理,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较好完成各项便民、湖面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任务	较好完成各项便民、湖面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任务	1.5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100%	100%	1.5
		对垃圾及时进行收运和无害化处理,减少环境污染。	有所减少	有所减少	1.5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公共水域环境卫生,减少对环境、湖泊的污染。	保持公厕干净无异味、不断提升湖面环境。	保持公厕干净无异味、不断提升湖面环境。	1.5
	生态效益指标	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	8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1.5
总分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报告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报告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年度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摘要版)

(一) 自评得分

通过对2023年度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综合评价，得出如下结论：

2023年度我单位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95分，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东景财[2022]1号)及《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武东景财[2024]7号)文件规定，评价等级为优。

我单位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预算编制有序、合规，预算内容明确且较为详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与我单位职能职责相关性强，目标设置经调整完善后合理、明确。2023年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是我单位的主要职能之一，也是一项重点工作，包括景区道路维修、党建经费、后勤保障经费、排水设施维护、其他应急处理经费、道路交通治理提升6个项目。由我单位下设科室办公室、市政科、建设科负责管理。办公室负责党建经费、后勤保障经费管理；市政科负责景区道路维修、排水设施维护项目管理；建设科负责道路交通治

理提升项目管理。针对该项目的特点，以及以前年度的管理经验，主要是从以下几方面来保障项目实施，并达成绩效目标。

1. 利用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时机，组织以中央规定书目和自选内容为重点，在认真抓好党员干部自学的基础上，固定时间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开展专家辅导授课，集中研讨人人谈体会、重点发言全覆盖。通过系统学习和强化教育，全体干部党员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的自觉性显著增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补钙强体、强心健脑的劲头越来越足。

坚持梳理学习认识、调研发现和个人查摆的问题，及时形成问题清单，班子成员牵头负责，科室具体负责，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督促落实。坚持开门搞教育，通过组织座谈、个别访谈等形式，面对面征求意见建议，明确了整改努力方向。

结合查摆的问题，制定了专项整治方案和突出问题整改方案，坚持边学边查边改，有力推动了上级决策部署的落地落实，促进了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 市政管理项目，加强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并处置道路病害，确保行车安全。截至目前对全区车行道维修 1977 平方米；人行道维修 1248 平方米；站卧石维修 320 米。及时做好管辖的 11 座桥梁的日常巡查、维护工作，保障桥梁安全运行。巡查桥数量 1879 座次，巡查 560 人次，215 车次，未发现辖区内桥梁存在安全隐患。完成了黄鹂路、团山路、

喻家湖路、植物园路、沙湾南路 5 条道路架空管线容貌整治提升工作，处理问题井盖约 1013 个，处置散落架空管线 82 处，处理歪斜、破损、老旧路名牌共计 5 个。

东湖景园旁铺设完成长 15.5 米，宽 1.4 米，面积 21.7 平方米的便民路。出动人员 6 人次、车辆 3 台次、完成青王路人行隔离桩增补工作，共计增补安装隔离桩 45 个，确保了市民出行安全。针对景园周边联盟路人行道步砖损毁问题，开展了为期 1 个月的整治提升工作，此次维修共计出动人员 85 人次，车辆 29 台次，硬化路面 2131.5 平方米。针对汉马赛道东湖南路、二环线、红庙立交桥下沿线启动了道路维修保障工作，出动人员 43 人次，车辆及设备 21 台次，维修道路面积 192.5 平方米，有力保障汉马赛事的安全顺利进行。5、出动人员 62 人次，车辆 17 台次，硬化翻新湖光村黄家大湾村湾道路 680 平方米。完成了九女墩东侧掉头合流进东湖隧道交通组织优化工程。

3. 排水设施维护项目，每天安排专人对辖区道路的市政雨污排水设施进行清淤维修，并配备潜水泵、发电机、下水衣、防毒面具等工具，遇到排水管网堵塞、漫溢等问题，就地及时解决。在防汛排渍工作中，严格按照区防汛指挥部工作要求，成立了防汛排渍抢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防汛预案，组建了防汛排渍抢险队伍，开展了防汛排渍抢险实战演练；汛期实行 24 小时值班、巡查机制，做到了政令畅通，应急处置行动迅速，及时疏通排除市政道路设施渍水。截至目前处理市政管网疏通应急突发事件约 55 起；累计疏通地

下管网 308 千米；清理管道淤积共计 618 千米；更换青王路、青化路、落雁路等主次干道上、南望山西路、八一延长线等路段雨污水井盖共计 380 块，累计出动 5105 多人次，出动各类作业车辆 1350 车次。指导、监督外包公司对污水泵站的维护工作，根据标准定期对维护完成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和验收。确保了辖区桥梁社区及新磨山社区、梨园、珊瑚苑、森林公园、红庙立交等 35 座泵站及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4. 为提升东湖风景区交通承载能力，改善交通秩序和停车问题，所实施的编制《东湖风景区交通提升及近期实施规划项目》，2023 年 3 月 17 日，市政处联合风景区规划分局、区建设局等部门组织召开了《东湖风景区交通提升及近期实施规划方案编制服务项目》专家评审会，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评审，下一步等待管委会对该成果进行确认。

5. 道路交通危险路段治理项目包括青王路、青化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警示设施等内容。工程施工范围为青王路（武大铁路～严西湖隧道）全长 4.92km，为双向四车道。道路治理措施有：重新施划标线，在无信号灯控制的行人过街处增设减速震荡标线；在重要节点的花坛开口处增设机动车、非机动车标志；在视线不良的行人过街处增设太阳能爆闪灯。青化路（青王路～老黄家大湾服务站）道路全长 0.86 公里，为双向 4 车道。道路治理措施有：路段重新施划标线；路段增设 2 套违停抓拍设施；路段增加中央隔离护栏，端头增设防撞桶等。本项目主要施工工程量包括：电子监控 2 套、

显示屏 2 套、标牌 16 套、护栏 564 米、爆闪灯 12 套、防撞桶 5 套、隔离柱 72 个、标线施划 4200 平方米、标线清除 470 平方米。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经过监理的严格监督检查，各工序控制良好，各项检测结果合格。本项目数量指标合格，项目验收合格，项目完成及时率合格。具有一定社会效益指标，符合群众日常出行要求，改善了交通出行环境；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满意度，令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较好的完成了各项指标。

6. 完成了《省博物馆周边管线迁改和环境整治项目》的报审工作，本工程包括省博物馆院墙外边坡改造和省博路电力、通信管线迁改等内容，该项目结算审计已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景区道路、城市桥梁维护资金预算有限，难以按照规范要求对辖区桥梁实施相应的养护工作，只能对一些较小的病害进行修补，无法达到彻底整治病害的目标。

2. 2023 年排水设施维护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69.8%，之所以执行率偏低是因为 2022 年第二季度我部门与武汉旅联东湖物业有限公司的多个排水运维项目合同到期后一直与区水务管理局沟通，但是并没有及时收到该项目新的委托，所以我部门无法开展招投标工作造成。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培训是工作人员提升自身专业素质和拓宽知识面的有效方法，加强市政维护管理人员和一线人员的专业技术培训，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

2. 道路、桥梁维护质量的提升不能脱离资金的支撑，要增大资金、专业技术人员的支撑力度，认真进行规划及分配，保证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项目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东湖市政处 填报日期：2024年6月22日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日常维护		项目编码	42011823012022000 0100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市政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41.22	2514.55	71.01%	14
年度绩效目标1 景区道路维修 (1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担管辖范围内社会道路、村湾道路维护；桥梁维护；井盖及架空管线维护；路名牌维护管理；应急维修处理（武汉市城管服务监督平台工作、督办等检查渠道反馈的问题）。		78条道路 11座桥梁 3类附属设施	78条道路 11座桥梁 3类附属设施
		质量指标	达到养护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95%以上	95%以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并保障通行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2 党建经费 (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员开展红色学习活动		2次	2次
		质量指标	完成区党委下达的党建任务		100%	100%

分)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党建活动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员对党建活动满意度	95%	95%	2
年度绩效目标3 后勤保障经费(1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员工就餐	68人	68人	2
		质量指标	为职工提供每日必须营养、食品安全	100%	100%	2
			食堂就餐环境卫生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早餐 7:30-8:20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2
			中餐 12:00-13:00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 预算执行率 < 100%	95% < 预算执行率 < 100%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伙食在多样化、色、香、味满意度	95%	95%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及污水处理设施	25个	25个	2
			市政管网项目	2个	2个	2
			物资数量	以合同规定为准	以合同规定为准	2
		质量指标	达到养护标准	100%	100%	2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95%	95%	2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水务设施正常运营	保障	保障	2
			保障汛期道路财产和人身安全	保障	保障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2
年度绩效目标5 其他应急处理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处置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具备应急处理能力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及时响应率	100%	100%	2

(10分)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5%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2
年度绩效目标 6 道路交通事故治理提升 (1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面积	28.84 平方公里	28.84 平方公里	2
			维护路段长度	4.92 公里	4.92 公里	2
			拆除 10kv 电缆	660 米	660 米	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2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2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日常使用要求,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符合	符合	2
	生态效益指标	可长期使用	符合	符合	符合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时间	长期	长期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2
总分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报告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报告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3 年度清扫保洁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通过对 2023 年度清扫保洁专项项目综合评价，得出如下结论：

2023 年度我单位清扫保洁专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95.8 分，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 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东景财[2022]1

号)及《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武东景财[2024]7 号)文件规定,评价等级为优。

我单位清扫保洁专项预算编制有序、合规,预算内容明确且较为详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与我单位职能职责相关性强,目标设置经调整完善后合理、明确。2023 年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清扫保洁专项是我单位的主要职能之一,也是一项重点工作,包括生活垃圾清运、清扫保洁、绿化养护管理 3 个项目。由我单位下设科室环卫一、二科、绿化科负责管理,环卫一科负责生活垃圾收集、分类、运输、处理、中转站运行及停保场运行管理;环卫二科负责社会道路清扫保洁、公厕保洁管理、公共水域打捞保洁;绿化科负责社会道路绿化养护管理。针对该项目的特点,以及以前年度的管理经验,主要是从以下几方面来保障项目实施,并达成绩效目标。

1. 生活垃圾日均转运量 130 吨,每月对外包公司进行月度考核及指导,督促外包公司按市城管委要求及时将生活垃圾送至指定处理厂进行处理。要求梅园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内垃圾要日产日清,车辆每次回站后,督促作业人员及时将车厢排污口冲洗疏通,确保密封良好、不漏撒,不得造成道路的二次污染。组织作业人员定时定量的投放“除四害”药物。定期对梅园中转站、生活垃圾收集站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检查,保证垃圾中转站及垃圾收集站的安全运行。

为贯彻落实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工作，我区制定了《2023年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实施方案》、《3个小区、3个单位的示范工作目标任务实施方案》，对18个社区、55个小区以及29家公共机构、13家公共场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推广工作，小区覆盖户数达到38210户，已完成垃圾分类全覆盖。开展了134次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党员干部带头活动44次，在纸媒，楚天都市报、湖北日报等主流媒体宣传7次，新媒体（抖音、微信号、微博等）发布宣传活动214次，武汉垃圾分类微信小程序宣传242次。已完成建设3个示范小区、3个示范单位的目标任务。示范小区分别为景园B区、园林技校小区、新武东二期小区，示范单位分别为磨山管理处、华侨城小学、崇文外国语学校。我区按照市垃圾分类专班要求计划对示范小区投放点进行升级改造，完成升级改造14个，其中景园B区12个，新武东二期1个，园林技校小区1个。本月在示范小区开展了5次宣传活动，示范单位开展了2次宣传培训活动。园林技校小区设置了1座垃圾房和分类垃圾亭，新武东小区设置了大件垃圾存放点，景园B区设置了1处大件垃圾存放点，1座垃圾房。示范单位分类设施，分别设有当对应的分类容器，公示牌齐全，有固定的宣传设施，崇文外国语学校配置一座垃圾屋，华侨城小学设置了垃圾集中转运点。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分类专班组织外包公司每天定人定点收集运输，我区共有6台厨余垃圾车收运垃圾，采取直运模式送往星火焚烧厂处理，日平均进场量约16吨，

全力推动生活垃圾处理处置体系高效运转，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和无害化处置。为了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无废城市”和“垃圾分类”的要求，加强本项目垃圾清运管理，确保生化一体机工作正常有序运行。我单位高度重视，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厨余设施就地处理工作，2023年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量达到2152吨，零起安全事故发生。厨余垃圾就地处理项目实施，将有机废弃物发酵为无害化有机肥料，实现变废为宝、绿色循环，减少垃圾终端处理量，最终实现有机废弃物的低成本、高质量的资源化利用。通过垃圾分类工作专班及各外包公司的共同努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稳步推进，预期完成了年度绩效工作目标。

2. 严格落实“精细化环卫”要求。改进环卫作业方式，严格作业标准，全年共计出动作业人员约23000人次，水车约7500台次，清扫车约2100台次，小型三轮作业车约3700台次，加强对重点路段、薄弱点位的作业强度，道路面貌焕然一新。针对武东路、雁中路，青王路、青化路、武鄂高速等城市出入口道路，出动12000人次，各型作业车辆1950台次，突出路面、绿化带等重点部位的深度清洁。按照街区范围内道路、无杂物、无积泥、无渍水标准。清运垃圾约206吨，冲洗车行道、人行道灰带约3310处，清理卫生死角590处，清理白色垃圾及废弃物约1979处，整治乱堆乱放512处；我单位管辖136座城乡公厕三方平台总平均分达到99.66分，每日实时对平台检查情况进行查看，积极对需整改问题进行整改并及时回复，查漏补缺。持续做好厕所日常全面预

防式消毒工作，切实将消毒工作落到实处，据统计 2023 年厕所内部消毒 138320 余次，84 消毒液使用量为 1730 余 KG；加强保洁人员防护措施，要求保洁人员上岗作业期间均佩戴好口罩、手套等防护工具，保障好人员安全。2023 年对 136 座厕所共计巡查 23450 余次，其中清理小广告 70 余张，督促添加毒饵 210 余处，督促规范摆放工具 120 余处，加固制度牌、标识牌等设施 166 余处；抽排人员根据每日实际情况错峰抽排，针对人流量较大的公厕，每日抽排一次，确保无满溢，保障各公厕正常运行及使用，全年累计抽排约 5370 约车次有效提升厕所服务品质；公共水域打捞项目，平均每日出动保洁人员 95 人、船只 35 条进行风景区内全湖巡查，保洁员按责任区域完成好工作任务，做到每天保洁、岸线无垃圾、水面无漂浮垃圾等漂浮物。平均每日出动 10 名巡查员对全湖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整改。2023 年全年重大保障 23 次，保障期间根据保障路线增加巡查及船只保洁频次和时间，并成立突击应急小组 10 人处理应急任务。

防汛期间，安排专员每日对新沟渠口帘，筲箕湖至东湖港口帘、苗圃口帘、小潭湖白马驿站附近排口、庙湖排口等重要排口进行检查，发现排污现象及时处理，并安排保洁人员清理每个口帘附近杂物、垃圾等，保障汛期间口帘流水畅通。

3. 景区社会道路绿化日常养护工作中，组织出动约 12000 多人次累计修剪辖区主次干道行道树近万余株，修剪绿篱面积达 20 万平方米，打草近 70 万平方米。清理绿带白色垃圾垃圾 1000 立方米。夏季高温期间，出动人员 3000 余

人次、水车 1200 余台次、水泵 300 班次，用水量约 15000 余吨，确保了浇透浇足，植物存活及叶面始终可见本色。汉马保障期间累计用工人数 150 人次，水车用水 200 吨，冲洗法桐 400 余株，修剪法桐枯枝断枝 80 余处，更换花卉 5500 盆，海桐 2000 株，桃叶珊瑚 1000 株，草坪 150 平方，麦冬 50 袋，清杂 5 车，升降车一台班。在国庆前后安排草坪套播工作，套播草籽以黑麦草为主，在东湖路隙地、二环线、老年大学附近小游园、东湖宾馆、东湖南路、鲁磨路、八一路、团山路、青王路及归雁一路等路段，套播面积约 2 万余平方米。重点做好行道树涂白工作，在 12 月下旬完成，对植株的病虫害多加重视，以刮植被表皮和虫蛹的方式来清除病虫害，同时辅以石硫合剂进行树干涂白，全区累计涂白苗木上万株。在全年的病虫害防治工作中，完成了东湖南路、八一路、飞雁路、二环线沿线、联盟路、鲁磨路、青化路及青王路等路段的蚜虫及网蝽防治工作；同时对省博路、南望山西路及二环线的天牛虫害进行了物理防治与化学防治，效果较为显著；在此基础上对我区范围内白粉病积极采取措施防治，已累计打药防治 50 余次、出动药车 30 余次，覆盖各类树木 4 万余株。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还有待提高。原因是我市部分老旧小区居住人群年龄较大，对垃圾分类工作模式接收程度较弱，导致对这类人群的宣传工作受阻，社会知晓率提升不明显。其次是还有少数人群早

出晚归，和垃圾分类宣传员入户上门宣传时间错峰相对，所以存在少数遗漏的情况。

2. 垃圾分类智能设备正常运行率未达标，设备超负荷运转，偶尔会导致机器使用故障。

3. 绿化养护项目预算执行率虽较高，但整个项目投入成本偏低，导致养护工作的积极性不高。主要原因有：第一，目前我处园林工程绿化养护资金相对偏低，很容易忽视景观工程后期对绿化养护工作的投入，从而导致绿化养护工作缺乏效率，工作质量只能勉强达到标准；第二，养护环境周边存在客观不利因素。在青王路龚家岭段及青化路养护管理过程中，由于周边渣土车运输频繁，导致该处绿化带叶面常年被灰尘覆盖，反复冲洗整改取得的效果也不理想。这些都使得景观工程的维护工作难以较好开展，缺乏实质积极性因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垃圾分类项目宣传充分挖掘社区亮点特色，要在示范小区经验上，重点打造垃圾分类品牌社区，取长补短，各尽所长。社区用特色和亮点引领居民，打造社区品牌效应。

2. 加大宣传队伍建设，开展特色宣传活动。采用更加灵活多样的方式来开展宣传活动，进而带动更多群众主动参与到垃圾分类工作中来。

3. 定期检查和保养设备，建立设备报警系统，确保设备及时正常运转。专班将以定期检查和随机抽查的检查模式，根据检查结果对相应外包公司进行考核。

4. 提高园林养护意识，尤其是必须加强各有关单位和市民的绿化养护意识，要求相关工作人员能够明确自己的养护管理任务，并在工作中提高积极性；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是保证工作顺利进行的前提，通过管理制度，严格掌握景观养护质量，提前设计养护方案，实行分区负责制，工作分配到相关责任人，确保园林工程绿化养护管理秩序。

5. 开展道路不洁专项整治工作，深化日常清扫保洁力度。做好“城市客厅”“席地而坐”等示范片区创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湖面保洁品质，增加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特别是湖面针对性及季节周期性问题。

清扫保洁专项项目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东湖市政处 填报日期：2024年6月22日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专项			项目编码	42011823012003000 0101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市政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465.11	8387.03	99.08%	19.8			
年度绩效目标1 生活垃圾清运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埋站数量	6座	6座	1		
	地埋站垃圾运输车辆		地埋站工作人员	14人	14人	1		
			中转站工作人员	15人	17人	1		

			中转站垃圾运输车辆	5辆	5辆	1
			社区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95%	92%	0.5
			单位垃圾分类宣传推广覆盖率	95%	91%	0.5
		质量指标	无垃圾堆积无异味	100%	100%	1.5
			政府采购流程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
			合同签订完成率	100%	100%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	100%	100%	1.5
			环卫作业车辆出勤率、完好率	90%	90%	1
			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90%	0.5
		时效指标	确保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1.5
			按时间节点完成完成各类垃圾分类宣传推广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
			按照时间节点打通有害垃圾处理链条	100%	100%	1
			垃圾收运及时	及时	及时	2
		成本指标	不接受生活垃圾以外的任何垃圾	100%	100%	2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环境干净整洁,控制投诉次数。	<2次	0次	2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
			社区垃圾分类覆盖率	97%	97%	1.5
			单位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1.5
			垃圾分类社区居民知晓率	≥90%	≥90%	1.5
		生态效益指标	对垃圾及时进行收运和无害化处理,减少环境污染。	有所减少	有所减少	1.5
年度绩效目标2 清扫保洁 (37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社会道路面积	219.48万平方米	219.48万平方米	3
			公厕管理数量	136座	136座	3
			湖面保洁面积	3867.88万平方米	3867.88万平方米	3
		质量指标	基础服务项目	4个	4个	3

		时效指标	个性化服务项目	≥ 3 个	≥ 3 个	3
			问题整改率	100%	100%	3
			清扫保洁及降尘频次	按《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文件要求完成	按《环境卫生作业规范》文件要求完成	3
			保洁及消杀频次	≥ 3 次/天	≥ 3 次/天	3
		社会效益指标	湖面保洁及打捞频次	按照大城管考核中水域管理单项考核要求完成	按照大城管考核中水域管理单项考核要求完成	3
			主次干道机械化作业率	98%	98%	3
			通过提升公厕、环卫管理水平,做好公厕、公共水域日常保洁管理,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较好完成各项便民、湖面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任务	较好完成各项便民、湖面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任务	2
		生态效益指标	做好公厕保洁管理工作、公共水域环境卫生,减少对环境、湖泊的污染。	保持公厕干净无异味、不断提升湖面环境。	保持公厕干净无异味、不断提升湖面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geq 95\%$	$\geq 95\%$	2
年度绩效目标3 绿化养护管理(9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道路绿化面积	约 156 万平方米	约 156 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社会道路绿化维护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道路绿化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经济效益指标	养护植物成活率	$\geq 85\%$	$\geq 85\%$	2
		社会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生活、游览环境,提升市民群众幸福度	100%	100%	1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景观面貌优良,绿化覆盖率	80%	80%	1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5%	95%	1
总分		95.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详见自评报告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详见自评报告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